

金融学专业双学位培养方案

一、培养目标

金融学专业主要培养掌握经济和金融基本理论，掌握货币银行、汇率、结算、信贷、资本市场金融工具的基本知识和分析技术，成为金融、证券、公司财务和金融理论方面的专业人才。

二、学制、授予学位及毕业基本要求

学制：二年。

学位：经济学专业学士学位。

三、指导性学习计划表

新课号	老课号	课程名称	学时	学分	开课学期
EM03621	017S01	微观经济学	80	4	4
EM03622	017S03	国际贸易实务	40	2	4
EM03603	017S15	会计学原理	60	3	4
EM03623	017S04	宏观经济学	80	4	5
EM03624	017S05	保险学	40	2	5
EM03625	017S06	公司财务	60	3	5
EM03626	017S07	财政学	40	2	5
EM03627	017S08	国际金融学	60	3	6
EM03628	017S09	货币银行学	60	3	6
EM03629	017S10	计量经济学	60	3	6
EM03630	017S11	中央银行业务	40	2	6
EM03631	017S12	商业银行业务与管理	60	3	7
EM03632	017S13	投资银行业务管理	40	2	7
EM03633	017S14	专题讲座及研讨（毕业论文）	80	4	7
		合计	800	40	